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ODE AGRICULTURE (HOLDINGS) LIMITED

### 科地農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8153)

#### (1) 提早及部份贖回可換股債券 及(2) 兌換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一日，本公司完成提早贖回部份由本公司向科地中國發行之尚未償還可換股債券為數192,670,000.00港元；及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七日，本公司已接獲科地中國之兌換通知，內容有關兌換可換股債券尚未償還本金金額全數459,730,500.00港元，以兌換價每股兌換股份0.43港元。

茲提述科地農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有關發行可換股債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之通函（「該通函」），及有關提早贖回可換股債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九月十六日、二零一一年四月八日及二零一四年四月四日之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採用該通函所述之定義。

#### 提早及部份贖回可換股債券

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一日完成提早贖回部份由本公司向科地（中國）有限公司（「科地中國」）發行之尚未償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為數192,670,000.00港元。上述贖回金額已透過本集團之內部資源支付。

因應贖回上述金額192,670,000.00港元後，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一日，本公司因結欠科地中國之可換股債券尚未償還本金金額已由652,400,500.00港元減少至459,730,500.00港元。

董事會已審閱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現時業務發展計劃，並認為提早贖回可換股債券可減少本集團之負債及改善資產負債比率。因此，董事會認為，提早贖回可換股債券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 兌換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七日，本公司已接獲科地中國之兌換通知，內容有關兌換可換股債券尚未償還本金金額全數459,730,500.00港元。

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已於該通函作披露，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或之前向科地中國以兌換價每股兌換股份0.43港元配發及發行合共1,069,140,697股兌換股份，而科地中國將成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

兌換股份將在各方面與於配發日期之所有本公司現有普通股（「股份」）及彼此之間享有同等地位，並佔本公司經配發及發行兌換股份擴大之已發行普通股股本約28.26%。

下文載列本公司於緊隨兌換可換股債券及配發及發行兌換股份前及後之持股架構概要：

股東	緊隨兌換可換股債券 及配發及發行兌換股份 前之持股量		緊隨兌換可換股債券 及配發及發行兌換股份 後之持股量	
	股份數目	佔全部已 發行股份 之約%	股份數目	佔全部已 發行股份 之約%
井泉瑛孜 (附註)	45,220,000	1.67	45,220,000	1.20
科地(中國)有限公司 (附註)	–	–	1,069,140,697	28.26
公眾股東	<u>2,668,578,244</u>	<u>98.33</u>	<u>2,668,578,244</u>	<u>70.54</u>
<b>總計</b>	<b><u>2,713,798,244</u></b>	<b><u>100.00</u></b>	<b><u>3,782,938,941</u></b>	<b><u>100.00</u></b>

附註：

井泉瑛孜女士（「井泉女士」）為本公司主席及執行董事。兌換可換股債券及配發及發行兌換股份後，科地中國持有合共1,069,140,697股股份，該公司分別由康源興業有限公司（「康源興業」）及富康投資有限公司（「富康投資」）合法及實益擁有30.37%及15%。康源興業由鷹福有限公司實益擁有62.96%，而鷹福有限公司由井泉女士全資擁有，富康投資則由井泉女士直接全資擁有。井泉女士合共間接擁有科地中國之34.12%。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而言，井泉女士被視為擁有由科地中國持有的股份權益。

承董事會命  
科地農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井泉瑛孜

香港，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井泉瑛孜女士（主席）、錢偉強先生、吳中心先生及 Stephen William Frostick 先生；非執行董事則為劉國順教授；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蘇志汶先生、李智華先生及趙志正先生。

本公告乃按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對本公告所載資料願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以及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內容有所誤導。

本公告在刊登之日起計將在創業板網站之「最新公司公告」內保存七日及本公司網站 <http://www.code-hk.com> 內保存。